

國立清華大學數學系九十九年度碩士班甄試複試通知單

日期：98年11月20日【星期五】

筆試時間：8:30am 至 9:50am

筆試地點：綜合三館 723、734 室

公佈筆試通過名單：12:30pm (參加口試者、請於 1:20 前進入
本館三樓系圖書館)

【 註：筆試通過，者始可參加口試 】

讀題時間：1:30pm 開始

口試時間：2:00pm 開始

口試地點：綜合三館數學系圖書館

純數組：303、305 室

應數組：405、407 室

◎ 複試流程

時間	流 程
08:00	請至七樓 711 室(系辦公室)報到。
08:30	筆試
13:30	各組第一順位考生開始閱讀口試題目。
14:00	口試開始。
17:00	口試結束。

◎ 注意事項

1. 攜帶本通知單及附有照片之身份文件。
2. 筆試及口試，請考生務必依規定時間及地點報到 (逾 30 分鐘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，凡參加口試者，需於規定時間內進入試場)。
3. 閱讀區禁止談論。
4. 口試：每位考生一小時 (讀卷：前 30 分鐘；口試：後 30 分鐘)。並由工作人員引導進入試場。
5. 考畢，請盡速離開。

98年11月2日